

臺中市立圖書館

形象識別系統 (CIS) 徵選簡章

壹、徵選目的

臺中市立圖書館於民國105年3月1日正式成立，統籌全市各圖書分館業務，提升圖書館專業形象與服務多樣化，未來的新總館「臺中綠美圖」坐落於水湳經貿園區，為結合圖書館與美術館之複合式建築，呈現「公園中的圖書館，森林中的美術館」之概念。

本次建立之形象識別系統將展現全市45座公共圖書館服務的理念與精神，使優良的閱讀服務為市民所知、所用，成為臺中市重要的資訊交流、學習與教育機構。期望透過公開徵選方式，邀集全國藝術創作與視覺設計高手踴躍參加徵選活動，藉由創新與創意表現的視覺標誌，呈現臺中市立圖書館嶄新形象，將閱讀與美學帶進民眾生活，徵求展現臺中市立圖書館之「企業識別系統」(Corporate Identity System ; CIS)，並透過專業評審與民眾票選，選出臺中市立圖書館具代表性的視覺識別設計。

貳、徵選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家圖書館、臺中市政府、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立圖書館
- 三、執行單位：呈果美學有限公司

參、徵選辦法

- 一、參選資格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可以個人為單位報名參加，請檢附身分證正反影本 (可加註僅供本參賽使用) ; 未滿20歲之參賽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 (二) 曾在任何競賽中入圍及獲獎之作品不得參賽，投件後不得再以同一作品參加其他競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三) 參賽者須備妥相關證明文件供主辦單位備查，如資格不符，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 (四) 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發表、出版、展出及任何相關授權行為，且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侵害智慧財產權等違法侵權之情形。如有侵權或抄襲疑慮，將交由評審委員決議是否取消參賽資格；若得獎作品有侵權情形，經主辦單位認定屬實則取消得獎資格，除須自行負擔法律責任外，並需立即退還得獎獎金、獎座及獎狀。
 - (五) 為評選公平起見，作品上不可署名，且於報名表 (簡章附件一) 上以500字以內之文字敘述說明設計理念與涵義。
- 二、創作主題方向及設計要點
 - (一) 預先透過官方網站、各項資料等了解臺中市立圖書館及各圖書分館之特色。
 - (二) 配合臺中市當地文化特色、歷史脈絡、圖書館建築特色等，同時考量環境融合度，進行整合、脈絡性之設計，藉此作為形塑整體視覺識別形象之基礎，以增強臺中市立圖書館視覺意涵之識別與能見度，傳遞閱讀之價值與意義。
 - (三) 設計須考量未來延伸至臺中市立圖書館各項製作物 (如網站建置、各項文宣紙品、各式周邊物品等) 之使用性與一致性等多方考量。
 - (四) 參賽者應以平面數位方式創作，不接受手繪稿件。

三、 識別系統設計項目需求

- (一) 利用圖形與文字 (含中英文) 為媒介，簡明清晰且具有代表性的 CIS。
 - (二) 設計內容須包含標誌 (LOGO)、中英文館銜「臺中市立圖書館 Taichung Public Library」以及指定套用以下兩組分館館銜：1.李科永紀念圖書分館、2.大安分館。
 - (三) 設計稿件須含彩色 (以色彩規範為主之色彩) 及黑白完稿圖樣，且應含識別系統的基本組合、配置設計、色彩計畫，以及配合 LOGO 及標準字之延伸應用設計模擬。
- 四、 收件資料統一採實體掛號郵寄收件，所有報名參賽作品均須繳交電子圖檔、紙本圖稿與填妥報名表等相關資料，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一) 紙本資料

1. 報名表：請詳填參賽作者真實資訊 (如簡章附件一)。
2. 作品完稿：以彩色輸出於 A4白色紙張上，直橫不拘，黏貼於200磅以上 B4黑色卡紙 (如簡章附件二)。如超過一張圖稿，請同樣黏貼於200磅以上 B4黑色卡紙，每張卡紙僅可張貼一張圖稿，每位參賽者最多繳交5張，超過不予計分。
3. 切結書 (如簡章附件三)。

(二) 電子檔資料與規格

1. 參賽作品以 Illustrator 或 CorelDRAW 等向量繪圖軟體繪製，存檔為 CMYK 模式之 ai 檔案格式，並另存檔為 jpg 檔案格式，檔案解析度不少於300pixels/inch。
2. 若各設計項目內含模糊地帶，如出血範圍、色票使用與尺寸等不清楚，皆須分別於原始電子檔案內與設計說明書中標記與文字說明。
3. 電子檔請存取於光碟或隨身碟，內容包含：設計作品原始檔、完稿圖檔電子檔、報名表與 CIS 圖樣 word 檔 (簡章附件1及附件2)，連同紙本資料於徵件期間寄至收件單位。

肆、 交件時間與方式

- 一、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09年11月27日 (星期五) 止。
- 二、 交件方式：
 - (一) 均採掛號郵寄方式辦理，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 請填妥附件4信封封面聯絡資訊，並黏貼至適當大小之報名信封上。
 - (三) 郵寄地址：40680臺中市北屯區豐樂路二段158號，臺中市立圖書館總館 推廣輔導課；洽詢電話：04-24225092 分機558 林先生。
 - (四) 作品一人限投一件，亦勿一稿多投。若發生前項情事經查證屬實即取消參選資格。
 - (五) 參賽資料請妥善包裝，主辦單位不負修復之責，報名資料若因運送過程造成損傷，以致於影響評審成績，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 (六) 因郵寄遺失、郵資不足、失竊或其他原因造成參加作品遺失或損壞者，主辦單位不承擔任何責任。

伍、 作品處理

- 一、 徵選結束後，除得獎者之作品由臺中市立圖書館收藏運用之外，其它參賽者作品於報名時申請退還者將原件寄還，未申請退件者由臺中市立圖書館作廢處理。
- 二、 著作財產權之歸屬
 - (一) 本活動所有繳件之參賽者應簽署符合國際、國內著作權規定之切結書，其內容 (文字、圖、表、照片等)，確屬可供合法使用，無違背現行法規或侵害他人著作權等情事，若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及第三人合法權益時，概由參賽者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 (二) 本活動獲獎之作品 (前三名及佳作) 須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書予臺中市立圖書館，臺中市立圖書

館保有 CIS 設計使用之最終決定權，有無限期、次數、各類型態媒體宣傳、展覽、文創品、出版品及網站刊登等印製、重製、修改權利，及進行任何形式使用，不再另予通知或致酬原作者，投件得獎者得於其網站或任何平台上傳、展示本著作供大眾閱覽但不得供下載重製使用，並應註明著作權人為臺中市立圖書館。

- (三) 參賽作品除應符合比賽主題規定，不得有妨礙善良風俗之作品，並限未曾在其他比賽參與、獲獎或未曾供他人公開使用，違者經查證屬實，得撤消得獎資格，獎位不遞補，如已領取獎項者，臺中市立圖書館得追回獎金、獎座及獎狀。

陸、評選方式與標準

評選辦法：由評選委員依照設計理念傳達及適切性 (30%)、創意及辨識效果 (30%)、標誌造型及美感 (30%)、推廣運用效果 (10%)、作為評分依據；擇優選出20-30件作品，以供進行票選與複評活動，後續民眾票選之辦法、評選結果將發佈於臺中市立圖書館官方網站 <https://www.library.taichung.gov.tw/public/>。

評選階段	評分項目	評選配分/件數
第一階段委員初評	設計理念傳達及適切性 30%	專業委員 初選20-30件作品
	創意及辨識效果 30%	
	標誌造型及美感 30%	
	推廣運用效果 10%	
第二階段民眾票選	民眾網路票選	佔總分比30%
第三階段委員複評	設計理念傳達及適切性 30%	佔總分比70%
	創意及辨識效果 30%	
	標誌造型及美感 30%	
	推廣運用效果 10%	
最終結果	依照民眾票選與複評結果計算總分，決定前三名及佳作	共6名得獎者

柒、獎勵辦法

名次	第一名 (1名)	第二名 (1名)	第三名 (1名)	佳作 (3名)	獎金合計
獎勵	獎金 60,000元 獎座、獎狀	獎金 40,000元 獎座、獎狀	獎金 30,000元 獎座、獎狀	獎金 10,000元 獎座、獎狀	160,000元
說明：以上獎金皆含稅，須依稅法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規定辦理，扣繳10%稅金；並致贈獎座乙座、獎狀 (含封套) 乙紙。					

捌、徵選時程

項目	時間
公開徵件	109年10月27日至109年11月27日
委員初評	109年12月上旬
民眾票選	109年12月12日至109年12月20日
委員複評	109年12月下旬
頒獎典禮	110年1月 (另行公布)

附件1 報名表

「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徵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YYYY/MM/DD)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E-MAIL			
未獲獎之作品原件寄還 (需自行負擔寄回郵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分證影本黏貼 (正面)		身分證影本黏貼 (反面)	
從事藝術創作與視覺設計工作簡述 (含主要學歷、經歷；如有競賽獲參展紀錄，請條列說明，300字內)			
設計理念與涵義 (500字內)			

附件2 CIS 圖樣

CIS 圖樣

除臺中市立圖書館中英文館銜式樣，請附上識別系統的基本組合、配置設計、色彩計畫，以及相關延伸應用設計模擬（含指定套用李科永紀念圖書分館、大安分館之分館式樣）等。

附件3 切結書

臺中市立圖書館
「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著作權確認
切結書

茲確認本人送交臺中市立圖書館「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徵選之作品著作權確屬本人所有，若有抄襲、模仿等違反著作權糾紛者，概由本人自負法律責任。

立約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 (未滿20歲之未成年人請由法定代理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主要聯絡人：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4 信封封面暨繳交資料自我檢核表

□□□—□□□

地址：

姓名：

電話：

地址：40680臺中市北屯區豐樂路二段158號

電話：04-24225092 分機558 林先生

收件人：臺中市立圖書館總館 推廣輔導課

報名「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 徵件活動」

收件截止日期：109年11月27日（郵寄以郵戳為憑）

繳交資料自我檢核表

1.報名表（簡章附件1）

2.紙本 CIS 圖樣（簡章附件2）

請依規定黏貼於 B4規格200磅以上黑色卡紙上

延伸應用設計已套用指定之大安分館、李科永紀念圖書分館之式樣

3.紙本切結書（簡章附件3）

參賽者若未滿20歲，除本人簽章外連同法定代理人一同簽章

4.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

設計作品原始檔（.ai）

完稿圖檔電子檔（.jpg）

報名表電子檔（簡章附件1）及 CIS 圖樣 word 檔（簡章附件2）

臺中市立圖書館

「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著作權專屬授權書

立授權同意書人_____已詳閱臺中市立圖書館

「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徵選簡章，茲因參與「臺中市立圖書館形象識別系統 CIS」徵選獲選，爰立書授權同意如下：

- 一、授權作品名稱：_____（以下簡稱本作品）
- 二、被專屬授權人：臺中市立圖書館。
- 三、授權利用方式：不限利用方式。（包含以著作權法規定之重製、改作、編輯、公開傳輸等方式使用，或作媒體行銷等其他目的之使用）臺中市立圖書館並得再授權第三人為以上之利用。
- 四、授權期間及地點：不限時間、地域。
- 五、授權費用：無償。
- 六、利用之次數：不限次數。
- 七、著作權之擔保：
 - (一) 立書人聲明及保證本作品係本人原創性著作，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或共有之著作，立書人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或共有著作人本授權同意書之內容，並經各共同或共有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同意書。
 - (二) 立書人如有違反前項之擔保致他人受有損害者，將自行處理並承擔法律責任，概與被專屬授權人無涉，並應賠償被授權人因此所受之損害。
- 八、著作權之約定：本授權為專屬授權，立書人不可自行利用亦不得再授權第三人使用。
- 九、授權書之成立：本授權同意書經立書人簽署後交付被專屬授權人收執之同時成立。

此致

臺中市立圖書館

立同意書人：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_____（簽章）（未滿20歲立書人須請法定代理人簽章）